

河南平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河南平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 2022 年 6 月 17 日以电子邮件、手机短信和电话方式发出会议通知，并于 2022 年 6 月 24 日以现场方式在公司本部召开，会议应到监事 3 人，实到宋晗光、黄来胜、刘伟 3 人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会议以三票赞成，零票反对，零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》：

经与会监事审议，同意选举宋晗光先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主席。

宋晗光先生简历如下：

宋晗光，男，1966 年出生，中共党员，大专学历，硕士学位，高级经济师。历任陕西开关厂副总经济师、党委副书记、纪委书记，陕西陕开电器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、纪委书记，西电陕西陕开电器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、副总经理、纪委书记，西电宝鸡电气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、纪委书记，陕西宝光集团纪委书记，中国西电集团有限公司、中国西电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纪委工作，中国西电集团有限公司纪委副书记，中国西电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纪委副书记等职务。现任平高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、纪委书记，河南平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主席。

特此公告。

河南平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2 年 6 月 24 日